

血气,依然在炸响

峭 岩

在今天的烟火里
在时空的上方
我看到了站立的骨头和站立的血
长征,大写的惊世诗行
一群穿草鞋、打绑腿的人
多么威武
他们,在我们之前活着
活出了人样,成为星斗和旗帜
他们,在我们之后还活着
依然是鹰的矫健、火的形状

危难时刻总有火的勇敢
有剑的锋芒
长征,从地图上闪出
一柄利剑
一股铁流
直指苍穹
红军是捅破天空的人
用血举着红旗
重新命名大地
改写一场战争的走向

这些被时代命名为红军的人
爬雪山,过草地
跨过夹金山的冷月
闯过大渡河的铁索
他们是怀揣雷霆的人
把头颅掖在腰带上的人
英雄的浩气化成一道彩虹
铺展成一条道路

九十年了
雾散了,雪消了
天晴了,花开了
这就是我们的前辈所经历的
铁血的历史
这就是刀刻的,铁打的
长征
这就是血浇的,火拼的
长征
不管生活怎么演变
时代怎么更替
它就刻在历史的胸膛上
与日月同辉
与山河齐唱

在我的书桌上
有一块“三棱石”
有零下的温度,铁样的生冷
有剑一样的锋利,火焰般的力量
它来自长征路上的烈士墓
是我捡到的一滴血
它陪伴我的生命
蹉过生活的风浪

捡起它时,已是黄昏
西风烈,撕扯我的衣裳
不知是它难舍我的脚步
还是我舍不得它的目光
猫腰捡起它
烈士的一枚精魂
一段缅怀与敬仰
三个粗糙的棱角
一边是血
一边是火
一边是他自己

哦,千古不朽的长征
哦,那些燃烧的奔走的生命
托举着我们
一路高歌
一路风尘
骨头,依然在拔节
血气,依然在炸响

湘中的土壤很适合种红薯。夏天随手种在山坡上、菜地里,到了秋天,挖出来便是又长又壮的红薯。我们的方言说种红薯,不说“种”,也不说“栽”,而说“贴”,贴红薯。清理出一块菜地,拿一把尖头小锄,挖一个小孔,略施一点肥,放一株红薯苗,培上土盖住根部,浇点水就万事大吉了,如同小孩子玩游戏一样简单。

红薯可生吃,洗净削皮,嘎吱嘎吱,清脆可口。亦可蒸着吃,或者煨着吃。做饭炒菜时,埋在燃烧的柴火灰堆里,大抵饭菜做完即可取出,掰开,热气腾腾,焦香四溢,让人“过齿不忘”。

红薯还可以做红薯片,小时候家家都做,家家都有。从土壤里的红薯变成坛罐罐里的红薯片,过程比种红薯复杂得多,要创要煮,要翻要晒。儿时见过母亲做红薯片,先把沾泥的红薯反复清洗,洗到表皮干净发亮。再取直径一米左右的大木盆,将装有刨子的长条形木板倒置其上,卡紧,一手压着板子,一手将洗好的红薯飞快地来回推拉,薄薄的红薯片便天天散花般掉进木盆,最后只剩下极

薄的小边沿。红薯刨好后,放进大锅中,煮到熟而不烂,软硬适度即可。至于那些剩下的红薯小边沿,可以给圈里的猪饱餐一顿了。

煮好的红薯片还未定型,须晒干。晒红薯片讲究天气,要好太阳,秋高气爽的天气为宜。母亲晒红薯片,往往不在房前屋后,而选在秋收后的田垄上。深秋秋冬之际,天蒙蒙亮,田野晨霜密布,杂草皑皑如同莓茶。母亲在田垄上铺好稻草,把刚刚从锅里捞出的红薯片一一摆上,间距适当。周围数条田垄骤然成了热气腾腾的红薯片巨阵。

“天地氤氲,万物化醇”,当太阳驱散晨雾的同时,也开始吸走红薯片的水分。清晨摊开,间或翻晒,日落收起,如此三五日,便晒好了。

这样晒出来的红薯片有嚼劲,撕成窄窄的条状,慢慢地嚼,阳光和泥土的芳香便在唇齿间蔓延开来。红薯片香甜自然,无需甜素干预,更不会娇贵到需防腐剂保质。晒好的红薯片可如茶叶一样密封收藏,或坛或罐,客人来了,翻坛倒罐取出,不失为一道美味零食。

一纸家书映初心

有一个名字,我一见难忘,深受震撼。

它叫“耕荒”。耕,是耕种的“耕”;荒,是荒沙的“荒”。两个字连着读,像一把锄头落进土地,响亮、有力,带着一种倔强。

给孩子取这个名字的人,叫蓝蒂裕,四川垫江(今属重庆)人,共产党员。他曾任重庆海员工会《新华日报》发行员,秘密从事党内交通联络工作。1948年冬,他不幸被捕,最后被关押在歌乐山下的渣滓洞看守所。小说《红岩》、电影《烈火中永生》中的人物“蓝胡子”,就是以他为原型。

“耕荒”这个名字,是1944年长子出生时他取的。此名大有深意。

1949年10月,重庆正处在黎明前的黑夜。铁窗内的他知道,自己可能看不到天亮了。

拿什么跟长子告别呢?

他写下了一封家书。

这封家书很特别,是一首诗,不长,76个字。他写道:

“你——耕荒 / 我亲爱的孩子 / 从荒沙中来 / 到荒沙中去。”他喊孩子,没有喊“宝贝”,没有喊“心肝”。他喊名字。“耕”字,是劳作,是开垦;“荒”字,是必须被改变的现实。他把这两个字放进孩子的名字里,就是把他对世界全部的理解,都装了进去。他是在提醒孩子:你来到这世上,不是来享受的,而是要敢于走进艰苦的环境,迎接风刀霜剑,去

奋斗。

“今夜 / 我要与你永别了。”读到这里,我的心忽然揪紧。生死关头,他只是平静地告诉一个5岁的孩子:今夜,爸爸要永远离开了。那语气,很平静,是静水流深的平静:一个父亲全部的温柔、克制与不舍,都咽进了这几个字里。

“满街狼犬,遍地荆棘 / 给你什么遗嘱呢 / 我的孩子!”

他让孩子睁开眼睛,看清当时中国的真实面貌:荆棘丛生,满目疮痍。

“今后 / 愿你用变秋天为春天的精神 / 把祖国的荒沙 / 耕种成为美丽的园林!”

看清现实了,然后呢? 你可以改变它,而且你要亲手去改变它。

他期待孩子像一个垦荒者,在荒沙里建出美丽的园林。是的,如果有一颗“变秋天为春天”的心,那么萧瑟秋风中也会有鲜花怒放,荒沙中也能长出绿意。

作为一个父亲,他给孩子的遗言,不是祝福孩子一路春风、万事如意。现实生活里,不可能只有春风;有些祝福很甜,却太轻,没有力量。他给孩子的是一颗奋斗的心,一颗无论身处怎样的荒凉,都相信自己能创造春天的心。这是一个父亲给孩子的最珍贵的精神礼物。

诗写完了。他对同狱的难友

说道,如果谁能出去,请把它交给我的孩子耕荒。

他被押赴重庆大坪刑场,从



▲水彩《夜泊》,作者周令钊,中国美术馆藏。

挑山工,以前的语文课文中写过,但年轻人大多对此不太熟悉,因为现在很少见了。

登山或运送货物可以乘索道,但索道有固定的站点,山上的商店、餐厅并不都在索道旁边,无人机也不能把物品运送到所有地方。再加上一些老挑山工还不愿意退休,因此,山上仍有一些旅游景区雇用他们挑运货物。

当挑山工无疑是很辛苦。普通游客背着小包、拄着登山杖,登山都累得气喘吁吁,而挑山工要挑着几十上百斤的货物,甚至一天要上山好几趟。挑山需要技巧。他们多是当地人,从小爬惯了山,挑着货物都能比游客走得快。我曾有一段山路上观察过一名挑山工。他没有像我一样大口喘气、闷头快步,而是走一种带着韵律的“之”字步,扁担在肩部微微颤动,像一根绷紧的弦在弹奏着。我在石阶旁扶膝歇息时,他转头冲我咧嘴一笑:“不急,路是越走越活的。”那一刻我意识到,肩上货物固然沉重,但他们用双脚把山路驯服,自有一种与陡峭周旋的从容。

在我心中,“挑山工”这个称呼特别神气。他们挑的是货物,却被称为“挑山”,这就自带着一股气势。他们似乎在把一座大山挑在肩上,日复一

日、年复一年,成为山上一道动人的风景。

有一幅很有名的照片,重庆朝天门码头上一名中年男子,手牵着四五岁的儿子,肩上扛着超大的包裹。他是当地的“棒棒”。他靠着艰辛的劳动,不仅养活了一家几口,还在工作地附近买了房,成了新的重庆市民。

他不是挑山工,可与挑山工没什么不同,挑起的也是一座大山。还有那些骑电动车在城市里穿梭的外卖员、快递员,他们用双手、用肩膀送货,又何尝不是另一种挑山工?

“挑山”,挑的从来都不只是肩头的重量,更是沉甸甸的人生。山路也好,街巷也罢,总有人用自己的方式去“挑山”、去“担”。这份沉默的坚韧,是普通人与命运对峙时最朴实也最有力的姿态。当我们为一份责任咬紧牙关,当我们为所爱的人去攀登生活的陡坡,每一个步履沉重的普通人其实都是自己命运里的挑山工。山不同,担子各异,但那股把坎坷踏成坦途的劲头,是相通的。

即便随着科技的发展,山上的挑山工会越来越少,但我不会忘记他们。我由衷钦佩他们的精神。他们扎根大山、踏实前行、久久为功的身影,早已经和大山长在了一起。

李 清

挑起大山的人

大地

本版邮箱
dadi@peopledaily.cn
本版责编:程 红

父亲一生,有一半的时间从事书画装裱,在家乡算是装裱界数一数二的角色。因为裱画的缘故,闲暇时间也习字,他走的是赵熙那一路,笔锋里带着赵体的飘逸,却又藏着一股韧劲。然而,写归写,却从不见他出手,他总说写得不好。逢年过节,为街坊邻居写春联,也从不落款。我想是不是看得多了,眼就高了,才没有写字送人的底气。后来明白,我想错了。

俗话说三十而立,那年,我正处在一个本该立业的年龄,却收到一份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书。女儿还小,妻子单位的效益也不好,一家人的生存成了问题。妻子在厨房里切菜,那刀碰在瓷碗边缘的声音,轻一下,重一下,每一声都敲在我紧绷的神经上。一连几天,我一直在招聘市场找工作,但年龄这个“硬杠子”,把我拦在了工作之外。一天到晚,除了垂头丧气,我的确拿不出什么主意。人的思维方式一旦消极固化,就再也没有了生活的底气。

吃饭的时候,妻子说:“要不,咱们开家画廊吧?”她的声音很轻,却像一颗石子投进我的心里。我怎么忘了? 爸是装裱行家,我从小就耳濡目染,虽从未实操过,但书画装裱的每一道工序,还是能够说出个子丑寅卯的。我记得父亲说过:“一幅画坏了能补,人心要是垮了,就难了。”父亲的话,重重地砸在我心上。

“客厅空着,收拾收拾就能当工作室,也不需要租铺面。”妻子的脑袋还是很灵光的。

第二天,我早早地起来收拾客厅。妻子蹲在一旁,将灯箱布铺在地上,我用毛笔蘸着朱砂,一笔一画写“生花书画装饰中心”。

如今,AI(人工智能)技术日新月异,一个写作的新手也可以借助AI写出文从字顺、立意深远的文章,只有山顶上5%的写作具有不可替代性。我将之命名为“5%定律”。当然,5%也只是一个概数,表示极少数,随着技术的发展,有可能是1%,甚至更少。

技术拉平效应给文学带来了严峻的审美危机。许多初学写作者,现在可以用AI跳过最为基础的写作训练,而不必再像以往那样,通过大量阅读和字斟句酌来提升自己的写作能力。如此一来,会很容易损伤对文学字词句的审美判断能力。

深谙写作之道的人知道,这门古老的技艺,最开始的修习门道,是通过伟大作家的强语感来召唤和点燃自己的内在语言。或者说,是用语感去触动语感,从而打开内心语流。比如我们在学生时代读鲁迅的文章,便会学用鲁迅的腔调写作文,这是因为潜心阅读带来了强大的语感惯性,一个心流模式启动了另一个心流模式。这是写作训练最根本的秘密所在。如果凭借AI跳过了这个阶段,初学写作者便难以真正理解文字背后的情感和逻辑,难以明白多一个词或少一个字会带来什么差异。一个初学写作的人,如果没有经历过“眼高手低”的阶段,没有一点点修正自己的创作感觉,面对AI巨大的输出能力,很快便分不出高低优劣。所以初学写作者必须有意识为自己创设“零AI训练环境”。

常有人问我,当下是否还需要阅读? 每当此时,我总会想起作家史铁生。AI能力虽强,却无法真正感同身受。它能成为史铁生的轮椅,却成不了史铁生,无法与我们的灵魂同步,讲不出那些带着伤痛的切身感受。在当下,AI没有灵魂,只能模拟灵魂,无法替代我们的快乐与痛苦,这是它与人类,尤其是与作家、读者之间最后的屏障。

文学最终只能是心智造物,AI最为底层的意义依然必须由人类去赋予。这两年我尝试了不同长度的AI辅助创作实验,结论是心智产物和机智产物(这里“机智”的词义被我引申为机器智能)有本质区别,前者更能带来文字层面的惊艳。机智产物虽然也在努力使用各种修辞,但难以带来意外之喜。文学语言是一种平衡术,需要有走钢丝的能力,我们喜欢的语言往往不是循规蹈矩,而是像平衡木上的舞蹈,摇曳多姿,眼见要摔下去,却稳稳站住了。而且,相比语言表达层面的借力,一部作品的核心创造,比如创意脑洞、故事设定以及由此产生的精神高度,明显更为珍贵。

当然,技术会不断升级,每篇文章、每个句子的单位算力可能会不断增加,未来一定可以定制出各种风格的文字。AI处理文字的能力提高以后,其文字质感可能会超过大部分写作者。但无论是冰块雕花还是豆腐雕花,依然要求写作者手里有雕刀,有判断美丑的能力,这个原理不会改变。

当然,我们没有必要怀有“AI耻感”。即便AI有诸多问题留待解决,我依然提倡拥抱技术。完全放弃探索,甚至主张“手工优越”,这并不是最优解。毕竟,“5%定律”,决定了大部分文学作品终将被时间所淘洗,文学是一场开卷考试,世界千帆竞发,那些被留下来的,一定凝聚了最为精巧的心智算力。

妻子把剪好的字一点点贴在灯箱布上,“生花”二字,是父亲的招牌,取“妙笔生花”之意。

招牌挂出的那天,我站在门口看了许久,10个贴画的架子,整整齐齐排在那里,像听从号令的士兵。我又望了妻子一眼,她的眼角里也藏着一丝忐忑。日子一天天过去,却没有等来一个顾客。案台上积了一层薄灰,妻子不再说“等顾客”的话,有一次,我看见她对空架子发呆。

“要不,我还是去工地上找活干吧?”我说话的时候,妻子正在给女儿缝扣子,她头也不抬,说:“再等等。”女儿在一旁画画,画的是我们的画廊,招牌上的字涂得通红。

一天,门卫老杨送来一个厚厚的挂号信封,和一张30元的汇款单。没有写寄件人,我一看,邮戳是本市的。信封上的字迹我很熟悉,父亲写了一辈子毛笔字,我从小看熟了。我拆开信封,一张三尺的书法中堂掉了出来,“诗品,书品,画品,人品至上;才气,灵气,傲气,骨气当先。”信封里有一张信箋,上面有这样一句话:“得知你下岗,故寄此字画,权当你画廊的第一笔生意。”

“真难为了父亲。”妻子走了过来,我转头看她,发现她的眼睛里也含着泪花。女儿在一旁说:“爷爷的字真好看。”画廊开张了,我把30元钱取出来,找了一块干净的玻璃板,把钱夹在下面,我说:“它是咱们画廊的第一笔收入,这钱,不到万不得已,决不用。”

父亲已经离世多年,但父亲这幅字,一直是我生活的底气,给了我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力量。

文学只能是心智造物

陈崇正